「W103-SW001 軍事營區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控制場址」
第三次變更污染控制計畫書(初稿)

會議紀錄

一、時間：中華民國 109 年 3 月 13 日上午 11 時 20 分　　紀錄：陳農彬

二、地點：金門縣環境保護局會議室

三、主持人：李科長欣 代

四、出席人員：

審查委員：曾四恭委員、袁菁委員、吳庭年委員、張明琴委員、程淑芬委員、盧至人委員、洪肇嘉委員、薩支高委員、李欣委員

陸軍金門防衛指揮部：李岱穎

台境企業股份有限公司：張立鵬、黃國典、黃俊評

金門縣環境保護局：陳農彬

富立業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：張順欽、江柏嶧、林書暉、楊國權

五、出席審查委員意見

(一)、曾四恭委員

1、 廢水處理系統示意圖中未見二座曝氣槽(A)(B)及新增曝氣槽(C)，產生之尾氣收集系統及尾氣中 VOCs 之處理設施，請予補充說明。

2、 增設三座之活性碳過濾塔，其主要功能為移除廢水之 SS，其去除功能跟活性碳粒徑相關?故請明示活性碳之粒徑?操作過程中評估是否會產生堵塞問題，如何解決方案。

3、 初沉池油水分離與沉澱池所產生污泥水份含量高，是否需先經脫水後，再移入太空包?

4、 P.13-1，表 13-1 之計畫經費預估表 6-5 項廢水處理系統備註欄在處理單元說明與表 9.2-1 之單元說明不一致，請予以修正。

5、 同意執行時間增加 9 個月，由 109 年 2 月展延至 109 年 11 月。

(二)、袁菁委員

1、報告中缺變更項目對照表及變更原因。

2、簡報 P.24，108/11 地下水 TPH 污染程度較 107/11 高，又較 109/2 低，其原因為何?

3、請整理目前地下水抽除水量及污染移除總量，以及土壤開挖量。

4、報告 P.7-12 提及 109/5 若地下水苯濃度整治不佳，將採好氧生物處理法，請注意地下水中氧量為限制因子，應注意是否影響整治成效。

5、P.12-1，目前發現污染土方量為原預估 3 倍，地下水污染範圍為預估之 1.5 倍，9 個月之展延期限如何估算而得?是否有把握如期解列?

(三)、吳庭年委員

1、 變更項目增加土壤監測頻率，及展延期程，原則同意。

2、 針對盤管區高污染潛區域，原已設置 DPE 系統操作，停止運作後有污染回升，不排除現場有地下結構物阻檔地下水污染傳輸路徑，開挖移除污染源恐無法避免，請檢視控制工法之適合性，宜納入替代工法。

3、 改善期程展延，應納入盤管區改善之查核點。

(四)、張明琴委員

1、變更對照表，請逐章說明內容，例如第七章變更內容遺漏。

2、請補充 108 年 6-11 月土壤及地下水定期監測之採樣日期及數據(P.7-12)。

3、承上，TPHd 濃度較高?比對之前土壤採樣分析結果為 TPHg 較高(P.5-13)，原因為何?

4、經最近一次土壤及地下水採樣分析後，請補充污染物濃度範圍如圖 6.2-2 土壤 TPH(107 年 11 月)(P.6-6)及地下水圖 6.2-4 苯(P.6-8)、圖 6.2-6 TPH (P.6-9)之等濃度分佈圖。

5、表 12-1 期程表(P.12-2)請放大，以利閱讀。另請補充已執行工項。

6、圖 7.3-1 執行流程(P.7-13)，請補充雙向抽除法成效評估之基準值?

(五)、程淑芬委員

1、從土壤質地來看，滲透性應該還不錯，但傳導係數卻不大?不太吻合?

2、傳導係數不高，DPE 抽氣、抽水所移除之污染量建議估算，以確認處理成效。

3、土壤濃度有再回升情形，請再確認是否還有污染區未掌握?

4、土壤、地下水污染區位隨時間有移動情形，建議檢討一下原因。

(六)、盧至人委員

1、第三次變更:展延 9 個月(因仍有局部污染待改善)。已完成部份改善。

2、6-2 節，只有到 107 年 11 月的資料，最近的測值?(表 5-3-1 也是)

3、西南側: GW 仍需關切。(尤其雨季後)

4、結構物周圍&下方: 持續監測(含自行驗證)。

5、管線盲封或移除。

6、放流水:需符合土污法(不只是水污法)。

(七)、洪肇嘉委員

1、因本計畫並未達到整治標準，變更計畫執行期程及處置方式，應在計畫書內說明清楚，變更期程建議核可。

2、P.12-2，計畫期程表在 110 年後△係指?請註明。

3、表 3.3-1 大事紀內，請註明歷次計畫定稿本執行期間，俾利參考。

(八)、薩支高委員

1、108 年 11 月 DPE 停止時，土壤 TPH 濃度回升，代表確認還有高濃度殘留區域。若同意展延 9 個月而暫不在 S-08 及 S-11 點附近開挖，濃度回升就是必然的了。

2、其他變更項目均為增加監測頻率，可以同意。

3、P.2-4 中要參照”變更項目對照表”，該表並不存在，請補充。

(九)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會

1、請說明生物復育法如成效不佳，於 109 年 8 月開始執行開挖工法之進度規劃。

2、依 2-4 頁說明，本次變更為增加土壤監測頻率及提高設備操作尾氣量測，非涉及改善作業，計畫期程展延 9 個月之原因為何?

(十)、金門縣環境保護局

1、有關控制計畫變更申請，請貴部擬定合適之執行期程及方法，倘僅因錯估期程導致多次申請計畫變更，本局將評估是否予以駁回並執行行政處分。

七、主席結論

(一)、本次會議由各委員決議請貴部於文到次日起算 14 日內依委員意見修正後，重新提送控制計畫書第一次修正本至本府辦理後續書面審查事宜。